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17號

**在2020年3月18日星期三上午11時及
2020年3月19日星期四上午9時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名單

出席議員及官員和列席秘書名單載於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提交本會省覽的文件

提交本會省覽的3項附屬法例，以及根據《議事規則》第21(2)條提交的6份其他文件載於**附錄**。

發言

政務司司長就回應《申訴專員年報2019》的政府覆文向本會發言。

質詢

議員提出6項口頭質詢(即第1至6項質詢)，並由官員就議員提出的主體質詢及補充質詢作出口頭答覆。

第7至22項質詢的書面答覆已送交議員。

政府法案

首讀及二讀(辯論中止待續)

- 《2020年稅務(修訂)(稅務寬免)條例草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 《2020年稅務(修訂)(船舶租賃稅務寬減)條例草案》：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在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按照《議事規則》第53(3)條受命安排二讀後，官員分別動議二讀有關的條例草案。二讀條例草案的議題分別獲提出待議。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辯論中止待續，條例草案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政府議案

根據《公共財政條例》動議的擬議決議案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動議議案。議案的議題獲提出待議。本會按照有關的辯論安排和《議事規則》的相關條文，就議案及4項由張超雄議員、胡志偉議員及尹兆堅議員提出的修訂議案進行辯論。議員在辯論中發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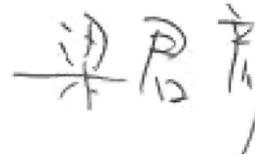
朱凱迪議員在辯論中發言，並根據《議事規則》第40(1)條動議一項現即將辯論中止待續的議案。¹ 根據該條動議的議案的議題獲提出待議。議員及官員就議案發言。

¹ 在朱凱迪議員根據《議事規則》第40(1)條動議議案後，會議在2020年3月19日上午9時31分因不足法定人數休會。按照《議事規則》第17(6)及14(4)條，會議在同日上午11時恢復，以繼續處理根據《公共財政條例》動議的擬議決議案及相關事項。

休會

本會在2020年3月19日下午6時28分休會。

立法會主席



(梁君彥)

香港立法會綜合大樓
會議廳

2020年5月21日

2020年3月18日的立法會會議

提交本會省覽的文件

附屬法例	法律公告編號
1. 《2020年差餉(豁免)令》 (於2020年3月6日刊登憲報)	2020年第21號
2. 《2020年收入(減少商業登記費及分行登記費)令》 (於2020年3月6日刊登憲報)	2020年第22號
3. 《2020年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禽畜飼養的發牌)(修訂)規例》 (於2020年3月13日刊登憲報)	2020年第23號

其他文件

4. 預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的財政年度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 預算綜合摘要
—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摘要
— 總目收入分析
(於2020年3月12日發表)
5. 李寶椿慈善信託基金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信託基金委員會管理報告、財務報表及審計署署長報告
(於2020年3月12日發表)
6. 香港藝術發展局
2018/2019年報(包括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於2020年3月12日發表)
7. 香港演藝學院
2018-2019年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2020年3月12日發表)

8.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2018-2019年報(包括帳目報表及審計署署長報告)
(於2020年3月12日發表)
9. 回應《申訴專員年報2019》的政府覆文
(於2020年3月12日發表)